附件3：

面试资格复审需提交的材料

1.个人简历一份。

2.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;

3.所在学校就业主管部门盖章的《就业推荐表》;

4.所在学校教务部门盖章的已修完全部课程的《成绩单》原件及复印件;

5.教育部学生司制发的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》；

6.英语四级证书或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;

7.所在学校院系签署意见并盖章的《双鸭山市2017年面向省内重点高校选聘优秀毕业生报名表》原件;

8.近期免冠二寸照片2张；

9.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（学信网下载，网址：http://www.chsi.com.cn/）；

10.学生在校期间获得的各类奖项及荣誉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

11.往届毕业生提供学位证、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。